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3年10月13日上午11时在湖南省株洲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栗雨工业园公司总部会议室以通讯和现场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3年10月10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及传真形式通知了全体监事。

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5名监事均以书面的方式对议案进行了表决，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内容以及召集、召开的方式、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文先生召集并主持。

会议经过讨论，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支付的发行费用的议案》。

监事会经审核，认为：使用部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支付的发行费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140,000元。

《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支付的发行费用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特此公告。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十三日